

证券代码：872480

证券简称：粤冠股份

主办券商：华创证券

## 中山粤冠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机构信息

##### 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2年2月9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

首席合伙人：梁春

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232人

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,679人

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821人

最近一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252,055.32万元

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225,357.80万元

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09,535.19万元

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376家

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608家

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序号	行业门类	行业大类
------	------	------

C--39	制造业	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
I--65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	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C--35	制造业	专用设备制造业
C--27	制造业	医药制造业
C--26	制造业	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

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序号	行业门类	行业大类
I--65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	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C--39	制造业	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
C--35	制造业	专用设备制造业
C--38	制造业	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
I--64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	互联网和相关服务

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41,725.72 万元

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13,024.06 万元

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 家

## 2.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405.91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70000 万元

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

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：无。

## 3.诚信记录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2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24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1 次、纪律处分 2 次；4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分别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2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、纪律处分 3 次。

## （二）项目信息

### 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姓名余东红，1996 年 1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1996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01 年 12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；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9 家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姓名包婕，2020 年 3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20 年 3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15 年 4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姓名王曙辉，1996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1994 年 3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20 年 10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，2008 年 8 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，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50 家次。

### 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### 3. 独立性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。

### 4. 审计收费

本期审计收费 19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9 万元。

上期审计收费 18.5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8.5 万元。

本期审计费用 19 万元，系按照大华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

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。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、繁简程度等确定；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。

## 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### (一)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人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继续聘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人）担任公司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(二) 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
- (二)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人）盖章确认的文件

中山粤冠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1 月 24 日